

# 2023 年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关于 招聘编外工作人员第三次公告

因工作需要，嵊州市海纳劳动保障事务代理有限公司拟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 1 名，派遣到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下属单位嵊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工作。

## 一、招聘条件

### (一) 基本条件

1. 退役军人，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事业心和保密意识。吃苦耐劳，能胜任夜间巡查和外勤工作。持有 C1 机动车驾驶证。

2. 年龄 18 至 35 周岁(1987 年 11 月 19 日至 2005 年 11 月 18 日期间出生)，户籍限嵊州地区(落户时间在 2023 年 11 月 19 日前)。

### 3. 岗位设置

岗位	招聘人数	性别	学历 学位	专业要求
工作人员	1	不限	大专及以上	不限

### (二)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 现役军人；
2. 嵊州市海纳劳动保障事务代理有限公司在职在编人员；
3. 在以往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为有考试作弊行为的人员；
4.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5. 正在接受立案审查的人员；

6.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不能应聘的人员。

## 二、报名要求

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报名表(附件)，近期一寸免冠照片 2 张；
2.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
4. 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 驾驶证原件及复印件；
6. 退役军人相关证明材料。

## 三、招聘程序

### (一) 报名、资格审查

1. **报名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8: 30-12: 00，下午 14: 00-17: 00）。

2. **报名地点：**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嵊州市越秀路 70 号）三楼 305 室。联系电话：0575-83796807。

3. **资格审查：**在报名现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凡发现应聘人员弄虚作假或与要求的资格条件不符的，取消其应聘资格。

4. **准考证领取：**领取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未按规定时间领取的视为自动放弃。

### (二) 笔试、面试

报名人数不低于招聘计划数的 3 倍，不足规定比例的，将相应核减或取消招录计划。

经过资格审查合格人员参加由嵊州市海纳劳动保障事务代理有限公司统一组织的考试。

**1. 笔试：**内容为综合基础知识，满分为 100 分，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 1: 3 确定面试对象；入围面试的人员不足比例的，按实际人数进行面试。

**2. 面试：**满分 100 分，合格分为 60 分，面试不合格者，不列入体检、考察人选。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笔试、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 **（三）体检、考察**

**1. 体检：**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录计划的 1: 1 比例确定体检对象。若总成绩相等，则取面试成绩高者进入体检。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有关体检标准执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用。报考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体检。报考人员有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

**2. 考察：**参照公务员录用有关考察标准执行，考察不合格者不予录用。报考人员有本人自愿放弃考察或考察不合格的，按总成绩名次依次递补体检、考察。考察结果仅作为本次招录的依据。

### **（四）公示、聘用**

考察结束后，对拟录用人员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

## **四、工资待遇及福利**

经考试择优招录后，与嵊州市海纳劳动保障事务代理有限公司和嵊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签订劳动合同，工资福利待遇参照市行政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待遇。

**五、公告未尽事宜由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负责解释。**

附件：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报名表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嵊州分局

2023年11月15日